证券代码：300607 证券简称：拓斯达 公告编号：2024-065
债券代码：123101 债券简称：拓斯转债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权益分派期间拓斯转债暂停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
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债券代码：123101
债券简称：拓斯转债
转股起止时间：2021 年 9 月 16 日至 2027 年 3 月 9 日
暂停转股时间：2024 年 6 月 4 日起至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
止
恢复转股时间：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
日
鉴于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近
日实施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
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条款的规定（详见附件），自 2024 年 6 月
4 日起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止，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
称：拓斯转债；债券代码：123101）将暂停转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
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恢复转股。在上述期间，公司可转换公司
债券正常交易，敬请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注意。

特此公告。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3 日

附件：《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
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的规定：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出现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
（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
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
进行累积调整，具体调整办法如下：
设调整前转股价为 Po，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率为 N，每股增发新股或配股
率为 K，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为 A，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 D，调整后转股价为 P
（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实行四舍五入），则：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Po/（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Po＋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Po＋A×K）/（1＋N＋K）；
派发现金股利：P＝